

#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智莱科技	股票代码	3007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才玉	张威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C3 栋 15 层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C3 栋 15 层	
传真	0755-86021660	0755-86021660	
电话	0755-28657760-8033	0755-28657760-8033	
电子信箱	zhilaikeji@zhilai.com	zhilaikeji@zhilai.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本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从事物品的智能保管与交付的开发、生产、销售业务，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快件箱类设备、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和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

## 2、主要经营模式

### (1) 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由硬件和软件组成，软件为公司自行研发，硬件部分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分为技术设备类、结构类、五金及锁具类、PCBA类、电子元器件类、线材类、粉末类及其他材料。技术设备类主要包括工业控制计算机、触摸屏显示器、工业级无线路由器、扫描模组、视频监控设备、温控设备等。结构类主要包括冷轧钢板、镀锌板、热轧钢板、不锈钢板等。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方式，即由公司采购部根据产品批次生产物料需求进行统一直接采购。当公司生产及物料控制部门提出生产物料清单后，采购部将需求清单发送给2-3家公司合格名录中的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在参考公开的市场价格信息后，综合比较报价、质量、供货能力等因素进行评判来确定供应商。公司对技术设备类部件如工业控制计算机、扫描模组、视频监控设备等供应商确定主要供应商后，在一定的合作时段里保持稳定不做变更。

为缩短产品交货期、降低采购成本，公司针对交付期超过一个月的原材料，如部分技术设备、线材及低值易耗品等，根据市场情况与公司需求提前适量备料。

公司部分有定制化需求的客户对技术设备，如触摸屏显示器、工业控制计算机等有特定技术要求。公司会提交客户可供选择的供应商品牌清单，由客户认定品牌供应商。或由公司遵循客户的需求，与客户指定的能满足该类技术要求的品牌部件供应商进行商务洽谈，由公司直接向供应商采购。

### (2) 生产模式

#### 1) 自主生产

公司采用的生产模式主要是“按单生产”，即根据客户订单的需求量和交货期进行生产安排，使用ERP系统编制并下达生产计划。生产及物料控制部在接到销售订单后，分解订单并生成分批次的生产作业计划及具体工单；生产过程主要分为钣金、喷涂、装配测试三大环节。具体工单将被分配至生产部的钣金车间、喷涂车间、装配测试车间。钣金车间主要负责钣金的制作、焊接；喷涂车间负责表面处理、喷粉；装配测试车间负责柜体与技术设备类部件及五金部件等原材料的装配成型、测试；测试人员将整机进行出厂测试与检验，确保所有部件及功能正常。

公司产品的生产制造环节主要由湖北智莱、横岗工厂和越南工厂三个生产基地负责，其中，湖北智莱承担规模化及大型客户的生产任务，横岗工厂承担小批量样品试制及小批量定制客户的生产任务。公司已完成越南工厂的设立、厂房建设、设备购置、人员部署等工作，目前越南工厂正式投产运行。越南工厂将承担海外主要客户部分订单的任务。

#### 2) 质量控制

公司按照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搭建了完善的覆盖产品研发、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出厂检验、售后服务的质量管理体系，以客户的特定技术要求及标准进行组织生产。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计划、生产、质量三位一体的工序流程。公司制定生产作业检验指导书覆盖生产的各个环节，指导员工按照指定的生产工艺流程操作及检验，对质量控制中的关键点加以控制。公司质量部通过进料检验，生产质控及整机检测三大质量控制环节严格把控，确保出厂产品质量。公司售后服务部对故障现象和坏件进行统计，工程部对坏件进行分析，质量部提出改进措施，保证产品质量持续稳定地提高。质量部对核心部件及整机进行周期性的实验验证，保证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

#### 3) 委外加工

出于经济性及自身场地、设备限制考虑，公司将部分加工环节采用委外加工的方式完成。采用的方式为公司提供原材料，其他加工材料由合格的外协厂商自行采购并加工。上述业务性质为加工，公司支付委外加工费。

### (3)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快件箱类设备主要销售模式是直销，即公司直接销售智能快件箱类设备给最终应用该类产品做运营业务的企业级客户。

公司按照客户的定制要求进行产品设计及生产，供应智能快件箱类设备给客户以自有的运营品牌作为运营设备。公司智能快件箱类设备销售时，均与客户签订框架合同，以明确合同的具体配置、报价、付款方式、交货方式、安装验收标准、质保及售后服务等条款。客户以订单的形式，批量下单购买公司智能快件箱类设备。

公司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的主要销售模式为直销，即直接销售给最终应用该产品的客户，主要以公司自主品牌“智莱”销售。客户在购买上述产品后会直接应用在特定的运营场所。

由于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下游应用场景多样，客户群体相对分散，公司的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销售存在少量的买断式经销。即由经销商向公司买断产品再销售给最终应用该产品的客户，产品安装及售后服务由买断式经销商负责。

#### (4) 研发模式

公司掌握产品生产所需的核心技术，并具备产品硬件和软件方案的整体开发能力，涵盖产品的电路及硬件固件方案设计、终端及服务器软件方案设计、结构方案设计等关键环节。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始终重视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已形成自主研发为主的研发模式。

研发部为公司主要的开发设计部门，负责公司产品硬件和软件方案的整体开发，包括产品的电路及硬件固件方案设计、终端及服务器软件方案设计、结构方案设计等关键环节的研发工作。

综上，公司主要事物品智能保管与交付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服务体系。公司根据主要产品的特点、上游供应情况、下游行业市场竞争格局等因素，独立组织经营活动，形成当前的运营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 (5)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良好，较去年同期同向上升，业绩保持稳定增长。具体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 1) 市场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104,570.11万元，与去年同比增长17.68%。2019年度，国内市场总体上趋于稳定，国外智能快件箱类设备需求量较大，主要客户订单需求增加；同时，国外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客户订单需求上也稳中有升，部分客户出现对公司新产品发出批量订单需求，公司在加大国外市场拓展方面已取得实质性的效果。

##### 2) 研发投入

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对研发技术和资源的持续投入，满足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的同时不断推出市场所需的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获得1个发明专利证书、17个实用新型专利证书、34个外观设计专利证书，25个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拥有发明专利8项，实用新型专利35项，外观设计专利44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47项。

##### 3) 行业政策

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为鼓励智能快件箱类设备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行业支持政策，旨在引导行业健康、有序、可持续的发展。政府对智能快件箱行业的政策支持，对公司的经营起到促进和推动作用。同时，对其他类设备发展，在政策上，也有得益于国家政策的支持，如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旨在通过软硬件建设、安全保障、新兴技术应用等方面标准、规范医院信息化建设；全国许多省份均出台《全民阅读促进条例》，旨在促进全民参与阅读，保障公民的基本阅读权利等，这些政策对公司在自助电子寄存类设备、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的市场开拓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交通运输部发布《智能快件箱邮寄服务管理办法》，旨在鼓励智能快件箱邮寄服务的发展与创新、在保障用户合法权益、服务质量和邮寄安全的前提下，完善智能快件箱的公共服务、综合服务功能。

#### (二) 公司所属行业的基本情况

##### 1、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及所处的行业地位

###### (1) 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

智能快件箱类设备由储物终端与平台管理系统组成，具备智能存件、智能取件、远程监控、信息管理、信息发布等功能。智能快件箱类设备是实现云计算在物联网领域的进一步落地，以末端智慧物流为细分领域开拓创新并整体融入智慧城市、智慧社区、智慧家居等一系列智能信息化的战略布局，是智慧城市落地的项目之一。

在国外，智能快件箱类设备已有十多年历史，全球应用智能快件箱类设备的主要地区为中国、美国、欧洲、东南亚部分国家、南美部分国家，全球市场处于较快速的发展阶段。

中国智能快件箱类设备经过几年规模化的市场发展，已成为消费者接收包裹的主流方式之一。智能快件箱类设备作为快递公司和电商公司的配套服务服务商，已成为电商价值链中重要的一环，未来对电商物流效率的提升和数据闭环的作用越来越重要。在最后一公里这个容量大，需求高的竞技场，用技术替代人工、降低成本，大大提高配送效率的智能快件箱类设备能有效解决订单数量的峰谷差异、配送的时效性、乃至顾客与快递员的时间错配等问题。24小时不间断工作的智能快件箱类设备，是最后一公里甚至最后一百米的有效解决方案。

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是20世纪嵌入式计算机计算快速发展后在传统寄存行业的应用。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历史悠久，无论是早期的人工寄存还是自助寄存，这两种都是简单初级的寄存方式。随着嵌入式计算机技术的发展以及社会经济水平的发展，越来越多的场合采用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对进出人员的物品进行寄存保管。同时，为满足市场和人们多样化需求，在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基础上派生出了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和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

近年来，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社会服务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为了更好地服务于广大的顾客，在一些人比较多的公共场合，如商超连锁、水上乐园及主体乐园、图书馆、公检法、医院等其他专业应用场合，一般设有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为顾客寄存柜物品提供了方便。生活中自助式寄存服务得到了广泛的推广，收银台寄存柜、密码寄存柜、商场寄存柜等传统场合的应用较为成熟，市场需求平稳。在企事业单位、公检法机关、医院及其他专业领域的应用随着电子技术、自动化

技术的不断发展正不断衍生出新的适合特定场景使用的产品，市场需求稳定增长。

(2) 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于2010年开始智能快件箱类设备的研发和应用，属于较早的市场进入者。作为专业的物品智能保管与交付设备供应商，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成为集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于一体的成熟企业，并具有一支高效、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公司产品在国内外市场一直保持较高的客户认同度，产品远销至美洲、欧洲等地区。公司已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产品分别获得CE认证、ETL认证和国家保密局涉密信息系统安全保密测评中心等认证。公司在智能快件箱类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处于行业相对先进水平。在国际市场，产品供应全球多个国家；国内市场，公司已成为多家知名智能快件箱类设备运营企业的重要供应商。公司具备行业在位优势。

(3) 主要竞争对手

1) 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年12月25日
注册地	山东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机电一体化产品、计算机外部设备及附件、热转印碳带、半导体元器件、光纤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与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配件、金属构件的生产、加工、包装；机电设备的销售与租赁；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

2) 杭州东城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东城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年6月17日
注册地	浙江
经营范围	生产：智能存取设备，智能分拣设备，无人商超设备，电子信报箱，自动售卖机，银行自助服务终端设备及配套产品；服务：智能存取设备、智能分拣设备、无人商超设备、电子信报箱、自动售卖机、银行自助服务终端设备及配套产品的研发、上门安装及维护，计算机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045,701,120.65	888,633,538.13	17.68%	546,904,76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822,744.06	211,322,513.02	35.25%	115,481,85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193,649.93	207,494,615.16	29.74%	112,428,93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359,614.47	130,426,664.55	65.12%	130,852,432.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12	2.82	10.64%	1.5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12	2.82	10.64%	1.5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20%	40.27%	-17.07%	31.97%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1,864,592,375.97	887,400,894.15	110.12%	617,177,52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5,377,532.06	630,484,722.47	151.45%	418,916,656.8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4,158,591.96	225,035,354.47	272,754,878.08	243,752,29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627,737.24	60,121,292.27	86,076,502.68	62,997,21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454,369.85	57,113,106.29	82,390,025.11	54,236,14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7,056.42	44,076,028.20	8,345,149.09	139,631,380.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干德义	境内自然人	20.86%	20,857,500	20,857,500			
深圳市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8%	20,182,500	20,182,500			
易明莉	境内自然人	5.12%	5,115,000	5,115,000			
深圳市西博智能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7%	4,170,000	4,170,000			
廖怡	境内自然人	3.66%	3,660,000	3,660,000			
王兴平	境内自然人	3.66%	3,660,000	3,660,000			
张鸥	境内自然人	3.66%	3,660,000	3,660,000			
深圳市晶辉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2,985,000	2,985,000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	2,775,000	2,775,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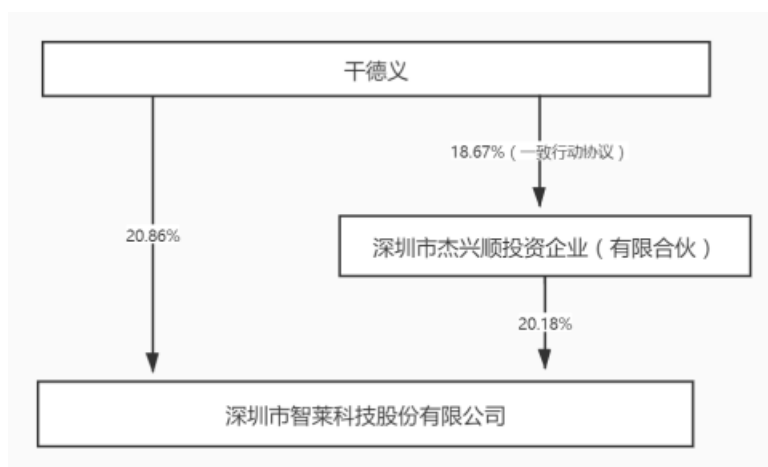
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	2,775,000	2,77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干德义先生和深圳市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的战略发展目标，继续专注于物品智能保管与交付的开发、生产、销售业务。公司加大对市场深耕的力度，抓住市场发展机遇、把握市场发展趋势、深挖客户需求，保持公司业务持续增长；通过加大对产品研发的投入，继续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保持公司在研发投入、产品质量、产品性能优势的同时，及时满足业务部门反馈的客户需求；同时公司通过优化公司内部组织架构，保持公司内部各职能部门处于稳定、有序、高效的运转。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4,570.11万元，较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7.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582.27万元，较去年同期相比增长35.25%；总资产186,459.24万元，较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10.12%。2019年度主要经营工作如下：

1、加大市场推广力度，积极推广新产品；加深与老客户的合作关系同时，加强海外新市场、新客户的拓展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加大产品市场推广力度。公司通过线上在网络推广平台、海关数据平台、主流社交平台上积极推广公司产品；公司通过参加线下国内外的各类展会、广交会等活动，多方位加大产品展览推广和客户交流等一系列市场策划活动，公司在智能快件箱类设备和自主电子寄存柜类设备的新产品业务上取得一定成绩。公司定期对新老客户进行回访，及时掌握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加强与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加大了对海外市场、海外客户的开拓力度，并取得一定的成效。2019年度，国内市场总体上趋于稳定，海外市场营收大幅增长，北美和欧洲等市场表现突出。

2、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加强研发团队培养，提高新产品的研发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投入费用达5,275.1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2.82%，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5.04%。公司加大优秀研发人员的吸引、储备、培养工作，建立了一支高素质的研发队伍，为公司日益增长的定制化项目以及新产品项目的开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提高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通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和对研发技术的持续投入，公司能够在满足日益增长的定制化订单需求的同时不断推出市场所需的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获得1个发明专利证书、17个实用新型专利证书、34个外观设计专利证书，25个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拥有发明专利8项，实用新型专利35项，外观设计专利44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47项。

3、越南工厂实现正式投产

2019年初，公司在获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证书》后，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网盒在越南投资设立越南网盒。2019年上半年，越南网盒进行了场地租赁、设备购置、人员招聘等生产准备工作。2019年下半年，湖北智莱和横岗工厂派出有经验的员工前往越南，帮助越南工厂完善生产设备调试、运行，并帮助当地员工提高生产技能。截止至报告期末，越南工厂已正式投产，并达到一定生产规模，能够满足海外客户的部分订单需求。

4、完成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工作

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时对外披露《关于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公司于2019年9月5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利润分配方案为：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0,00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披露《2019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确定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9月2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9月26日。公司于2019年9月25日完成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工作。

5、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于2019年9月5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同时，公司于2019年9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续聘，并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智能快件箱类设备	970,917,351.95	309,895,262.81	48.03%	16.50%	33.94%	0.7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3月，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实施；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根据文件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调整。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据，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准则体系内部协调与明确具体准则适用范围进行了修订。根据文件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调整。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报告期无影响。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准则体系内部协调与债务重组定义进行了修订。根据文件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调整。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报告期无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本集团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本报告期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除下述需要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外，其他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需调整，调整情况如下：

##### (1)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22,770,937.88	-22,770,937.88	-
应收款项融资	-	22,770,937.88	22,770,937.88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22,520,937.88	-22,520,937.88	-
应收款项融资	-	22,520,937.88	22,520,937.8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本集团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根据新金融根据准则要求将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报表项目应收票据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1)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2018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无需重述。

2) 2019年1月1日,本集团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如下:

准则	科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原金融工具准则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2,770,937.88
新金融工具准则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2,770,937.88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HK WEBOX TECH LIMITED 2019年1月7日投资成立子公司WEBO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